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行政大樓六樓 605 會議室

主 持 人：劉副校長遠楨

紀錄：黃綺珊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議 程：

- 壹、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P. 2
- 貳、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報告..... P. 3
- 參、臨時動議
- 肆、散會

壹、前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 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編號	提案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為本校籃排球場旁車道進行人車分流案，提請討論。	請總務處於排球場往藝術館方向之行人專用道劃設類似斑馬線之標示，以利行人辨識行走，餘照案通過。	總務處	已完成斑馬線及「行人專用道」與「車輛專用道」等文字。牌面將於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

主席裁示：洽悉。

貳、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報告

114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計畫				
【執行期間：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分項計畫名稱	辦理事項	實施日期	預期成效	執行單位
壹、 交通安全 教育教學 與實習	一、召開教學實習課程授課教師座談會，宣導集中實習推動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114 年 2 月 20 日	一、增進集中實習學校（幼兒園）學童之交通安全教育常識。 二、培養集中實習學校（幼兒園）學童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正確觀念。	師資培育處 實習組
	二、各班師資生於集中實習期間至國小進行交通安全教育活動。	114 年 3~4 月		
	三、雙語專班師資生製作交通安全教具，辦理英語融入交通安全教育活動。	114 年 3~4 月		
貳、 交通安全 教育	一、交通安全宣導：新生始業輔導活動中，由各系所教官至班級宣導交通法規及正確觀念，期使大一新生們能重視行車安全，養成良好習慣，以減低交通事故的發生。	114 年 9 月 4~5 日	「意外」一詞常被用於交通事故，但有學者認為交通事故的發生都循著一定模式進行，而且是不斷反覆的在發生，所以交通安全教育是交通安全對策之一，透過研習及宣導讓學生熟練掌握駕駛技能與道路法律法規，有較高的思想素質、心理素質、身體素質遵守各項交通道路安全法律法規，運用判斷安全與危險的知識及迴避技能，進而確保自身安全。	學務處 校安組
	二、交通安全研習 （一）針對新申請校內機車停放同學，預計於 9 月 23 日安排交通安全研習活動，倡導機踏車安全駕駛觀念，預防交通意外事件發生。 （二）完成案例分析、宣教，並列出學校周邊易肇事路段加強提醒。 （三）針對駕駛機車如發生交通事故的處置程序詳加說明，俾維護學生基本權益。	114 年 9 月 23 日		
	三、說明停車場管理措施、行車動線及違規停放鎖車規定，以落實停車場管制。	114 年 9 月 23 日		

114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計畫

【執行期間：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分項計畫 名稱	辦理事項	實施日期	預期成效	執行 單位
參、 交通安全 海報宣導 活動	印製交通宣導海報張貼與宣傳，於社團幹部會議、寒暑假梯隊行前會、活動中心海報牆等處張貼發放。	114 年 1 月至 12 月	一、藉由平時的交通安全宣導提醒通同學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二、藉由梯隊行前會的宣導，讓服務同學把交通安全觀念帶入國小生的課程中。	學務處 課外組
肆、 基本救命 術研習	一、辦理校內健康技能基本教學能力鑑定。	114 年 3~11 月	預計有 60 人參加，通過率預計達 80%。	學務處 衛保組
	二、結合校內通識課程辦理急救訓練或創傷包紮研習	114 年 3~11 月		
	三、網頁放置宣導單張	全年		
伍、 交通設施 及空間 維護	一、將籃排球場旁車道規劃為「車輛專用道」及活動中心前通道規劃為「行人專用道」，同步掛設版面及劃設路面文字	114 年 3 月底完成	一、籃排球館旁車道人車分離，以維行人行走安全。 二、篤行樓建置紅綠燈號，以利雙向會車時，可使車主知悉是否有來車，以維行車安全。	總務處 事務組
	二、篤行樓車道出入建置「紅綠燈指示燈號」	114 年 2 月底完成		

主席裁示：請依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上午 9 點 40 分)。